

《红楼梦》的原型与寓意

[美] 浦安迪 (Andrew H. Plaks) 著
夏薇 译

Archetype and Allegory in the
Dream of the Red Chamber

生活·讀書·新知三聯書店



《红楼梦》的原型与寓意

[美] 浦安迪 (Andrew H. Plaks) 著

夏 薇 译

Archetype and Allegory in the
Dream of the Red Chamber

Chinese Copyright © 2018 by SDX Joint Publishing Company.
All Rights Reserved.

本作品中文版权由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所有。
未经许可，不得翻印。

Copyright © 1976 by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Published by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Princeton and Guildford, Surrey

All right reserved. No part of this book may be reproduced or transmitted
in any form or by any means, electronic or mechanical, including
photocopying, recording or by any information storage and retrieval
system, without permission in writing from the Publisher.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红楼梦》的原型与寓意 / (美) 浦安迪 (Andrew H. Plaks) 著;
夏薇译. —北京: 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 2018.10
(三联精选)

ISBN 978-7-108-06048-8

I. ①红… II. ①浦…②夏… III. ①《红楼梦》研究
IV. ① I207.41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7) 第 167704 号

特邀编辑 童可依

责任编辑 杨 乐

装帧设计 鲁明静

责任校对 龚黔兰

责任印制 宋 家

出版发行 生活·读书·新知 三联书店

(北京市东城区美术馆东街 22 号 100010)

网 址 www.sdxjpc.com

图 字 01-2017-5771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隆昌伟业印刷有限公司

版 次 2018 年 10 月北京第 1 版

2018 年 10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开 本 880 毫米 × 1092 毫米 1/32 印张 10.625

字 数 185 千字

印 数 0,001—8,000 册

定 价 39.00 元

(印装查询: 01064002715; 邮购查询: 01084010542)

致中文读者 1

初版序言 5

导言 7

第一章 中国文学中的原型和神话 15

第二章 女娲和伏羲的婚姻 35

第三章 互补二元性与多项周旋性 55

第四章 《红楼梦》的原型结构 68

第五章 中国文学与西方文学中的寓言 104

第六章 西方寓言中的庭园 165

第七章 中国文学的庭园 192

第八章 此园俯仰鉴天地：大观园的寓言 229

第九章 结局与结论 266

附录1 女媧和伏羲的图示 281

附录2 《红楼梦》文本分析图表 282

附录3 清代艺术家对《红楼梦》中大观园的构想 287

参考文献 289

索引 304

译后记 321

致中文读者

拙作《〈红楼梦〉的原型与寓意》的英语原版，早在 1976 年问世。当时本人刚及而立，未至不惑，而这书是出自博士论文的处女作，即使包含一些研究收获，可一个年轻外国学者对中华文学独到杰作深奥含义的领会能至几何？此后四十多年来，每逢偶尔提书翻页过目，无不处处发现细节上之错、诠释上之误。因此历年不少人曾说读此文而得到启发，不由得使我心里不安。

我开始着力于阅读《红楼梦》，早在 20 世纪 60 年代，在台湾学习汉语期间。那时听台湾大学中文系课程的外国学生，凡是立志深入中国传统文化的同学，均视《红楼梦》为非登不可的珠峰，不顾语言能力、人生经验不足之处，而急于投身到这一险峻的挑战。幸而那时代台大国文系有几位老先生，原是书香大家庭出身的文人，其中也有成长在四世同堂、深院美园环境的，身受 20 世纪中期之动荡，终于流落到台湾，以教授古代汉语糊口。那时我坐在这些饱学老人的脚下，一句一句细读《红楼梦》的原文，慢慢熟悉该书独特的多层文艺内涵，

同时也多少吸收了老师们由书中盛衰离合之景所感受的那一股浓厚怀旧之情。

后来我承蒙错爱，受聘为普林斯顿大学东亚学系的教授，以明清古典小说为主要课题，在这范围内，经过四十多年的岁月，重读《红楼梦》十几遍。这期间，我日益凭依清中叶、清末的评点文献为轴心研究资料，搜集各种早期抄本以及晚清版本上的批语，以我个人主观的斟酌来选定最有益于阐释红楼的文笔，拼成一本综合的集子，名之为《红楼梦批语偏全》。

这样重视旧时评点的读法，与本书多用比较文学的方法论来研读《红楼梦》的思路，大相径庭。这一研究角度在拙作的标题中突出“原型”“寓意”二词里既已十分触目。只因这类西方文学理论的术语或有模棱两可之处，甚至迂气之味，所以想在此补充几句以表明这些说法的用意。

先说“原型”一语（原书：archetype），此处的用法并非专注《红楼梦》一书的本来面目，即曹雪芹的初稿或脂评抄本等文本的原型，而所指的是一种特定的学术用语，取自哲学、人类学，尤其是荣格分析心理学，用来表达蕴含在某种文化表现里的内在思维模型。这类的潜在概念多为全人类普遍存在的本性，同时常具特定文明的特质色彩。拙文主张这种分析模式，时而涉入“阴阳五行”之类的词语。此处需要断言，这类说法与古代的阴阳家、民间文化中的俗套实不相关，反之，

总要归之书中拟称为“互补二元性”(complementary bipolarity)和“多项周旋性”(multiple periodicity)这两种笼统抽象的概念框架。

与此相应，本书书名里第二个突出的关键词“寓意”(allegory)，也须辨明并非意味着“《红楼梦》所寓之意”，所指的又是某种特定的修辞写法。西方文学从古至今常用此语来阐释某些古典作品表面上的叙事文隐秘着另一层思想内容的情况。此书适用这一术语出于本人读“红楼”坚定的信念，认为作者曹雪芹讲述木石金玉的奇缘，另有隐藏的深刻含义，就如首回里“谁解其中味”等处历历揭示的那样。

本书最后一章的标题“结局与结论”，也值得补一句辩护的话语，因为这章只以探讨小说情节结束方式为主，并非要冒昧将全书的本义归纳为某种推儒抑或崇佛之类的明确总结。据我平生一次又一次阅读《红楼梦》所意会的印象，任何简单化的总论，都未免辜负了曹雪芹挥洒辛酸泪的精神抱负。不言而喻，这点不能不涉及《红楼梦》版本后四十回的问题，即书中所表现的人生观是否前后一致。虽然无法一言断定作者对小说结尾处贾宝玉抛家人空门的态度，但中外学者有意阐明，《红楼梦》在中国近二百五十年文化史上的意义，若不以一百二十回本为其首要研究对象，则终究无法揣摸这书的全貌。

在这一小序尾声之处，谨向各位红学同志、一般爱红读者

表出我的心愿，希望拙作所呈现的局外研究方法竟能微微投光于中国文学传统中至上的奇书。

浦安迪

2016年8月

初版序言

这本书是对清代小说《红楼梦》的文本细读和结构分析，其中的观点明白无误地解释了这部伟大作品之所以广受赞誉的原因，也对小说自身的叙事传统和一般文学理论的新进展给予了公正的评价。我们的研究建立在这样一个假设的基础上：即对中国重要叙事作品的深入阐释是与借助比较文学训练方得以发展的批评观念相一致的——该观念主要源于西方文学模式。这并不是说欧洲文学的特殊美学形式可以作为一个范式适用于非西方作品，恰恰相反，如果不涉及或许是世界文学语料库中精华部分的那些东西的话，那么立志于普适性的西方批评理论就不可能奏效。下面的讨论中也许会经常出现将中国和西方传统的代表作并置的现象，甚至还会将双方放在对立面上加以考察。虽然对两种文化的广泛比较是自然地产生于西方环境的中文研究语境下（还有少数其他文化，在这一点上，可以与其古老和延续性相媲美），但这当然不意味着我们在暗示一个由两方面垄断的文化替代品。

那些把兴趣主要放在中国文学研究领域的读者们将会注意到，本书用相当大的篇幅对几部欧洲寓言作品进行了深入探

讨，这几部作品似乎为《红楼梦》的艺术性提供了重要的类比和对照。这种方法基于这样一个信念，即当批评的注意力一视同仁地集中于对比双方时，比较文学才是最有效的。我希望读者们会在其各自领域内对这些章节感兴趣，同时也能像在中国文本研究方面所做的一样，为他们提供一个寓言创作的概念阐释方面的必要链接。

我要对高友工教授（Professor Yu-kung Kao）最初给予我这项研究的启迪和后来准备工作中不断的引导表达诚挚的谢意，也深切感激牟复礼教授（Professor Frederick W. Mote）在认真阅读文稿之后提出的宝贵意见和做出的修正。第五章和第六章的准备阶段得到了普林斯顿大学比较文学系的罗伯特·法格尔斯（Robert Fagles）教授的鼓励，他对文本的其他部分也提出了极有价值的建议。另外，我还要对普林斯顿大学东亚学系的其他教职人员、馆员、行政人员和同仁们在这项研究中友好的合作与支持表示感谢。最后，我要把感谢送给普林斯顿大学国际和地区研究理事会，他们为我提供了一个可以不间断整理书稿的暑期；也送给普林斯顿大学人文社会科学研究委员会，并感谢安德鲁·威廉·梅隆（Andrew W. Mellon）基金会对本书出版的资助。

浦安迪

1976年

导 言

本书试图涵盖相当多的领域。虽然它自始至终研究的只是一部中国叙事文本，但其考察范围却要延伸至许多方面，诸如古代神话、逻辑方法、欧洲寓言和庭园美学。这种论证方式多少有些迂回曲折——我希望如此曲折，而非圆融——因此，我们有必要在研究伊始就向读者展示一下全书各章回的思路。

这项研究的起点就在于思考，为什么阅读《红楼梦》这部清代小说会带给人百科全书式的丰富感受。^{〔1〕}鉴于《红楼梦》在模仿叙事层面明显缺乏史诗般的广度，这种印象的产生就要归因于作者能够将对存在本质的探讨纳入一个更为广阔的视野，即便他只是在详细叙述——很像普鲁斯特——他少年时代

〔1〕 当这些书页付梓之际，戴维·霍克斯（David Hawkes）以其精湛技巧最新翻译的前八十回书名为《石头的故事》（《石头记》，对小说前一部分的通称），可能已经在英语读者中间开始取代《红楼梦》。因为我们这里正在考虑的是小说《红楼梦》作为一个完整系统而不是一个真空中的文学现象与中国文学的关系问题，所以我们始终所指的就是曹雪芹和高鹗的完整的一百二十回版本。当然，正是这个一百二十回版本建立了中国文学史上的里程碑，是近两个世纪的读者的宝贵文化财富。至于我们现有的这部作品到底是出自一人之手还是各种评价延续下来的结果，要到本书第九章谈到叙事的终结问题时才会涉及。

在庭园中慢慢流逝的时光。当我们前往探讨这一视野下的具体内容时，我们要用到两个在英文中押头韵的批评概念，即本书书名中的“原型”（archetype）和“寓意”（allegory）。就这两个经常被滥用的术语而言，我们所谈的是一种方法，即将理解的宽泛框架缩小至一种有限的叙述形式，转而依赖这两个文学结构模式。它们包含了各种有条理的概念化模型的同源之处，在不同文化体系中，人类经验正是通过这些概念化模型而得到理解的。当我们注意到，在一个文本中，这些文学结构模式的存在有时仅仅在一个既定的语言和文学传统中是不言自明的，而在另一些情况下，它们又好像是被作者为了阐述他自己的个人观点而明确突出和标示的——也可以说是被植入的，这两个概念的差别就出现了。无论如何，《红楼梦》的作者们在两种可能性之间自由往来，一会儿突显他们人物形象的意义，一会儿又传达出他们很难被意识到的层面的意义，即便是同时代的脂砚斋的批语——我们以后将多次求助于它——在这个问题上也不能说绝对权威，因此我们在随后的论述中只能辨识一系列可能的含意，而不是标明某一段为原型或寓言。

在将文学原型概念与持久的结构模式——它们构成了不同时期、不同类型的文化形式的基础——联系起来时，我们必须强调，这里所关注的是一个独特而非普遍的分析工具。也就是说，我们不会将原型概念作为人类思想的原始深层结构的终极

标志去追究，或者将其视为进入某个文明“思维”的钥匙，而只是把它作为一个可识别的反复出现的元素来看待，其变化和转换可以在解释一个具有特定传统的具体作品时提供帮助。当我们转向考察神话学领域这个原型批评理论熟悉的战场时，以下事实就变得更加清晰，即文学原型的结构明显取决于所谈论的文化语境。这里我们发现，文学原型作为“神话化”的叙事模式是一个笼统的西方概念——从神话叙事中抽象出神话思维——这样的概念在相应的中文材料中并没有显示出来。我们注意到，像黄帝、共工氏与羲和这样的神话形象，一般不是通过人类行为的故事加以表现的，而是被安排在一种相互关联和序列化的模式中，它们更主要反映的是“前-文学”的礼仪功能而非神话功能。虽然明显缺乏叙事活动，但这依旧是原型模式。尽管我们不能马上得出结论说中国古代的宗教礼仪是理解其全部文明的关键，但事实依旧是：三千年的文学传统不断利用了秩序与平衡的非叙述模式作为其整齐有序的基础，这些模式让我们迅速联想到礼仪而非神话。

接下来的文本是以女娲这一神话形象开场的，随后的章节将对有关这位“女神”和她的伴侣伏羲的一些早期文学材料的细节进行考察。研究表明，对这两位神话人物婚姻关系的处理，反映了互蕴和回环往复的原型模式，这些模式将零星的神话资源同传统的其余部分联系起来。这些模式是根据阴阳二元

论和五行宇宙学表现出来的——它们将我们的研究对象划定为传统上的“系统化”类型的样板，而非原始的神话想象——这一事实足以清楚表明这里所考虑的有序连续性的共同基础为何。

第三章中，我们将在中国哲学更为广阔的语境下，重新考虑在记录女娲和伏羲神话的断简残篇中所追溯到的原型模式，并对其加以重申。为了强调我们目前研究的不是个别程式，而是整齐有序的模式问题，我们提出了“互补二元性”（complementary bipolarity）和“多项周旋性”（multiple periodicity）这两个术语，它们涉及构成阴阳五行观基础的逻辑关系。经进一步分析，得出这些原型关系的四个基本特点是：单个术语的二元性和周旋性排列，从一个术语到另一个术语的永不停息的交替，对立面之间的互蕴性，轴向或循环的持续交错。在中国传统中，阴阳二元和五行交替一般被认为是从预设统一体到存在多样性的逻辑步骤，而不是以相反的方式，因此，只有当牵涉到一个总体化的视野时，由这些模式所传递的“意义”才显现出来。在这个总体化的视野中，一切周期都是自我完善的，一切二元体系都被假设是平衡的。在讨论的某些时候，可以方便地将这种总体化视野称为“空间化”（spatialized），因为它暗示着同时包含了暂时性更替的所有阶段，尽管无疑这会与该术语在时下评论语境中的其他用法产生

一定的混淆。无论如何，我们所探讨的是：二元的和依次交替的原型模式是一种持久的形式，是构成中国文学传统的基础，但这并不是说它们可以用来解释文明的所有阶段。

将文学原型作为分析较难文本的一个实用工具，本书第四章开始对《红楼梦》的文本进行细读，由此在作品结构中探索这些规则模式。我将表明，诸如动与静、合与分、兴与衰……这些轴线的不停交替，构成了包含着小说缜密结构的重叠叙述网络。更重要的是，我们发现，作者下了很大功夫来建构小说人物间的复杂关系，使它们与季节以及元素的周期性相一致。研究表明，小说中大量原型模式的重叠，带来的并非某种伪哲学的装饰，而是产生了一个总体存在的全纳视野，它构成了文本中特定的对应人物的基础，也为其蒙上一层“意义”。小说中的人物通常不能在这样一个总体视野中安然处之（对于作者和读者来说亦然，他们在深入体验某个角色而非仅将其视为文学形象时，也感到同样的不适），这一事实有助于清楚表明我们可称为“悲剧”的视野分裂，即肉身所感的时间性维度与智识所感的非时间性结构（从定义上讲，非时间性结构超越了模仿表达的限度）之间的分裂。

当我们谈到在细读《红楼梦》中出现的理解可能性时，就开始进入寓意的领域，因为小说中模仿和意义之间的有序对应不可避免地会令人产生一种印象，即作者至少对其中一些结构

模式是清楚了解的，并且是有意为之。这种印象起码可以在小说的传统批注者那里得到印证，他们在揭开文本中隐含意义上的尝试，通常是围绕着上面提到的这种交替的序列展开的。之后，我们又对欧洲传统中的寓言写作的实质进行了详细探究，评论的焦点集中在但丁、乔叟和斯宾塞的作品上，我们发现，西方建立在二元分裂基础上的模式对中国文学的一元论世界并不适用。但是，西方思想家通过各种概念系统提出的调和逻辑上不可逾越的存在之域的方法（柏拉图的哲学理念和形式，基督教的道成肉身美学，中世纪的形象化表现手法，等等），的确为中文语境中互补二元性和多项周旋性的原型模式里所反映出来的二元性问题提供了非常重要的对照。当我们注意到整体的存在之无常——中国的整体视野对现象流变的观察——在西方寓言性的文本中只是作为一些值得注意的东西被表现，而非存在的全部总和：无常只存在于“命运”划定出的有限范围中，存在于一种视域中，或只存在于附属于造物主之恩泽的底层自然王国之中，二者之间的区别就变得更为清晰。因此，欧洲寓言作家的虚构文本与其所揭示的永恒意义这两者之间基本的隐喻关系，必须与《红楼梦》中织入结构模式的方式有所区别，《红楼梦》中的结构模式并不能简单地归入或作为补充而被纳入西方的诸种模式之中（它们不是部分与总体的关系）。

当我们转向第六章和第七章的比较研究，考察文学庭园